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5 年凤城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预决算公开管理制度

为了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提高财政预决算的公开性和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依法参加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确保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真实准确、清晰易懂，根据《预算法》和《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以下简称“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高度重视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

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是构建公共财政的本质要求。深入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有助于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对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依法行政，倡导厉行节约，建设廉洁政府，改进工作作风，打造“阳光财政”，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具有重要意义。深入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府预决算信息的透明度，不仅是构建公共财政的需要，也是部门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主动公开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和理财行为的法定义务。

二、切实做好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

（一）公开主体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为本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的责任主体，按照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切实履行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和义务，负责本部门上述信息公开的具体实施和解释说明等工作。

（二）公开时间和形式

按照省财政厅关于集中公开预决算信息的要求，我单位应于省财政厅批复部门预算后二十日内，在本部门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三）公开内容

1、公开文件

本制度随同本部门预算一并公开。

2、公开报表

根据《预算法》和《操作规程》，除涉密信息外，我单位应公开省本级部门预算批复文件中所有报表（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公开），同时，还应公开文件中的“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表”。

同时，我单位应将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上下两年预算总额和分项数额向社会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要细化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

3、文字说明

在公开上述报表的同时，应当一并公开本部门职责、机

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4、决算公开

原则上参照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

三、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加强组织。要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按照《操作规程》的要求和“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易于监督”的原则，及时、准确、全面地分别在本部门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

（二）提高认识，落实责任。我单位是预算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要按照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切实履行预算信息公开的责任和义务。国家每年都要对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评比，出现问题要追究部门责任，并且责任到人。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内部责任制，确保规范完成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

（三）把握关切，及时回应。本部门要加强社会反应评估和舆情引导，实事求是、准确、全面反映预算信息。各部门要高度关注近期社会公众热议的焦点和热点问题，并对公开后的反应进行预判，做好应对预案；公开后，要跟踪舆情，主动引导，及时解疑释惑，避免公众误解。

第二部分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落实省、市、县（市、区）党委工作部署和要求。

（二）依法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部署。

（四）对本院承办的刑事案件进行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以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一) 负责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 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纳入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三部分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1874.31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74.3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1874.31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1419.01 万元；
 2. 项目支出 455.3 万元。
-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195.48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3 个，涉及资金 455.3 万元。

2025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 151.38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一是人员减少，相应的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简，压减非必要支出项目。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5年，凤城市人民检察院管理专项资金共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2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04万元、印刷费1.38万元、电费5万元、物业管理费60万元、差旅费3万元、维修（护）费4万元、公务接待费0.5万元、委托业务费3万元、工会经费20.4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96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凤城市人民检察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95.48万元，具体为货物0万元，服务195.48万元，工程0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0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年，凤城市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35.5万元，比上年减少5万元，下降12.3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

2. 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

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费 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12.5%），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12.5%。主要原因是从严从简，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40.5	35.5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5	0.5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	3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35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年初预算购置固定资产 2 万元。其中：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100 万元的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

为 100%。2025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3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3 个，涉及资金 455.3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察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5 年凤城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74.31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95.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86.1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0.28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874.31	本年支出合计	1,874.3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874.31	支 出 总 计	1,874.31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4.31	1,419.01	1,289.71	129.30	455.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5.47	1,040.17	917.35	122.82	455.30
20404	检察	1,495.47	1,040.17	917.35	122.82	455.3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40.17	1,040.17	917.35	122.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28				243.28
2040410	检察监督	188.34				188.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3.68				2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45	192.45	185.97	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61	154.61	148.13	6.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1	18.51	12.03	6.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0	118.10	11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0	18.00	18.00		
20808	抚恤	37.84	37.84	37.84		
2080801	死亡抚恤	37.84	37.84	37.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11	86.11	86.11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11	86.11	86.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11	86.11	8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28	100.28	10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28	100.28	100.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28	100.28	100.2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74.31	一、本年支出	1,874.3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74.31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95.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86.11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0.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874.31	支 出 总 计	1,874.3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4.31	1,419.01	1,289.71	129.30	455.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5.47	1,040.17	917.35	122.82	455.30
20404	检察	1,495.47	1,040.17	917.35	122.82	455.3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40.17	1,040.17	917.35	122.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28				243.28
2040410	检察监督	188.34				188.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3.68				2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45	192.45	185.97	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61	154.61	148.13	6.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1	18.51	12.03	6.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0	118.10	11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0	18.00	18.00		
20808	抚恤	37.84	37.84	37.84		
2080801	死亡抚恤	37.84	37.84	37.8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11	86.11	86.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11	86.11	86.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11	86.11	8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28	100.28	10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28	100.28	100.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28	100.28	100.2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19.01	1,289.71	129.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3.57	1,183.57	
30101	基本工资	333.44	333.44	
30102	津贴补贴	344.64	344.64	
30103	奖金	174.81	174.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10	118.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00	1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81	49.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0	36.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2.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28	100.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7	5.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57	56.27	127.30
30201	办公费	6.04		6.04
30202	印刷费	1.38		1.3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60.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20.42		20.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27	56.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6		11.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7	49.87	
30302	退休费	12.03	12.03	
30304	抚恤金	37.84	37.84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50		35.00		35.00	0.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345001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078.3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11.36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29.30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辽宁省人民检察院确定的管辖范围，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做好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检察干警工作人员思想政治工作；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5-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5-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5-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5-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5-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5-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5-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5-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5-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5-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5-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5-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5-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5-12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新媒体宣传提升检察影响力		提升影响		2025-12
		生态效益	开展生态环保宣传工作次数	>=	2	次	2025-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90	%	2025-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检察长亲自承办案件数量	>=	5	件	2025-12
			检察官培养机制		培养充分		2025-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12.02						
总体目标	保障人民检察院经常性办案、公益诉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等工作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12
			保障业务部门数量	=	6	个	2025-12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学历水平占比	>=	90	%	2025-12
			救助案件办结率	>=	90	%	2025-12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率	>=	90	%	2025-12
		成本指标	人均救助成本	<=	10	万元	2025-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90	%	2025-12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用电	>=	1000	度	2025-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划检察院计财部门满意度	>=	90	%	2025-12
			员额检察官的满意度	>=	90	%	2025-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5.80						
总体目标	保障辅助人民检察院日常办案的书记员、辅警等外聘临时人员相关经费支出，辅助各部门顺利完成工作，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12
			保障聘任制书记员数量	=	23	人	2025-12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2025-12
			聘用人员完成率	>=	90	%	2025-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90	%	2025-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持续提高		2025-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77.48						
总体目标	保障检察机关“两房”基本运转，为检察机关实施法律监督等办案业务工作提供基本环境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12
			保障“两房”运转面积	=	10582.36	平方米	2025-12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2025-12
			救助案件办结率	>=	90	%	2025-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90	%	2025-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持续提高		2025-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